关于上海市闵行区江川路街道党群服务中心采购办公用电热

水壶的网上超市合同

合同编号：11N6624009432026828

买方（采购人）：上海市闵行区江川路街道党群服务中心

地址：上海市闵行区鹤庆路225号

卖方（供货商）：北京万通诚业商贸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北京市海淀区北京市海淀区白家疃尚峰园2号楼2层211

F

买卖双方根据《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超市运行管理规程》之规定，通过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超市确定合同成交结果，现就合同履行事宜，签订本供货合同。

第一条 货物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

序号	采购编号	货物名称	规格描述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1	-	小熊 YSH-E15W7 养生壶 1.5L煮茶壶烧水壶 可拆卸茶篮 煮茶器恒温电热水壶	YSH-E15W7	1(件)	129.00	129.00
总价（元）		129.00				
其中国库资金支付（元）		0.00				
自筹资金支付（元）		129.00				

乙方：北京万通诚业商贸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北京市海淀区北京市海淀区白家疃尚峰园2号楼2层211

邮政编号：

电话：13671207551

传真：

联系人：刘长顺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北京苏州街支行

账号：0125014170018172

乙方（签章控件）：

乙方：北京万通诚业商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长春（男）

地址：北京北京市海淀区北京市海淀区白家疃尚峰园2号楼2层211

邮政编号：

电话：13671207551

传真：

联系人：刘长顺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北京苏州街支行

账号：0125014170018172

乙方（签章控件）：

法定代表人：刘长春（男）

第二条 合同价款与支付

合同金额为(大写): 壹佰贰拾玖元整，合同金额包括运输费、安装调试费和服务费等。
合同款项按照下列方式支付：

收到货物，经买方验收合格，卖方完成政采云平台上传发票、盖公章履约验收单后，买方通过银行转账方式于2026年4月30日前一次性支付。

第三条 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履行期限：

2026年3月16日起至2026年3月20日止

履行地点：上海上海市闵行区江川路街道江川东路789弄物业服务中心

履行方式：卖方送货至买方指定地点，并联系陆佳怡19121035498

其他说明：货物送到请主动联系收货人验收

第四条 其他事项

本合同履行事项适用《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超市运行管理规程》，并为其之组成部分。

第五条 合同的生效

本协议在协议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买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陆佳怡

地址：上海市闵行区鹤庆路225号

电话：19121035498

2026年03月16日

卖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刘长春

地址：北京北京市海淀区北京市海淀区白家疃尚峰园2号楼2层211

电话：13671207551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北京苏州街支行

银行账号：0125014170018172

签约时间：2026年03月16日

